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 5 人，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志正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 董事会 2001 年度工作报告；
- 二. 公司 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三. 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及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公司按国际会计准则分别进行审计，本公司 2001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 11,322,807 元人民币和 12,716,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01 年度本公司利润分配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净利润为基准，提取 10 %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32,281 元人民币及提取 5 % 的法定公益金 566,140 元人民币后，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9,750,235 元人民币，200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374,621 元人民币。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按本公司 2001 年度末总股本 249,317,999 股计算，每 10 股派现金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派现金红利 12,465,9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6,908,721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B 股股息按除息日前一星期人民币兑港币的平均收盘价兑换成港币支付。该分配方案待提交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 2002 年度利润分配计划：

公司拟在 2002 年中期或年底分配一次；2002 年实现净利润用于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30%；2001 年末分配利润用于 2001 年度股利分配比例不低于 30%；分配方式可采用派发现金或送红股形式，其中现金股息占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30%。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并以预案形式提请当年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六. 关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七.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附件）；
- 八.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附件）；
- 九.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附件）；

- 十. 《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附件);
- 十一. 《总经理工作细则》;
- 十二. 《信息披露管理条例》;
- 十三. 同意于 2002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召开 2002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暨 2001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会议时间、地点、会期:
- 2002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8 时 30 分,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
2. 会议主要议程:
- (1) 审议董事会 2001 年度工作报告;
- (2) 审议监事会 2001 年度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0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2 年度利润分配计划;
- (5) 审议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审议关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0) 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
- (11) 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
- (12) 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出席会议人员:
- (1)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 2002 年 5 月 1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 (3)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委托书格式附后)。
4. 会议登记办法:
- (1) 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 登记时间:2002 年 5 月 20 日至 21 日
上午 8:00 - 11:30 下午 2:00 - 5:30
- (3) 登记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63 号飞亚达大厦九楼
- (4) 联系人:郝惠文 陈 卓
- (5) 电话:(0755) 3217888 转 8218

传真 : (0755) 3348369
(6) 与会者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深圳市飞亚达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〇 〇 二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本公司) 出席深圳市飞亚达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飞亚达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飞亚达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02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克雄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 公司 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三、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四、《监事会议事规则》。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〇二年四月十七日

“飞亚达 A、B”(股票代码：000026 200026)

公布 2001 年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2 年 4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上公布 2001 年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飞亚达 A、B”将于 2002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 点 30 分起停牌一小时，4 月 17 日上午 10 点 30 分恢复交易。

一、主要财务指标：

	2001 年	2000 年	2001 年比 2000 年增减
净利润（万元）	1132.28	1568.02	-27.79%
每股收益（元）	0.045	0.063	-27.79%
每股净资产（元）	2.36	2.36	-
净资产收益率（%）	1.93	2.66	-27.44%

注：本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之间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二、2001 年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再融资预案及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2001 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公司拟以 2001 年度末总股本 249,317,999 股为基础，每 10 股派现金 0.5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董事会审议的 2002 年再融资预案：无。

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02 年 5 月 22 日上午 8 时 30 分。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二年四月十六日

关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2000）25号通知，2001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制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影响说明如下：

（1）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原不计提减值准备，2001年1月1日起改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尚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会计政策的变更对会计报表不造成影响。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原不计提减值准备，2001年1月1日起改按单项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尚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会计政策的变更对会计报表不造成影响。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原不计提减值准备，2001年1月1日起改按单项无形资产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尚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会计政策的变更对会计报表不造成影响。

（4）委托贷款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未发生委托贷款业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故会计政策的变更对会计报表不造成影响。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二年四月十七日